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

粤交造价〔2020〕24号

签发人：王燕平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揭阳 至惠来高速公路涉北港运河段工程 设计变更预算审查情况的报告

省交通运输厅：

基建管理处转来的《省交通集团关于揭阳至惠来高速公路涉北港运河段改河工程等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19号〕114号）及有关资料收悉。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B06-2007）及省交通运输厅有关造价管理的规定等，我中心完成了该变更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预算审查工作。

审查对建安费、设备购置费及安全生产经费进行。送审原设计施工图预算费用为1093.57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费用为12261.14万元,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费用为11167.57万元。

经审查,核定原设计施工图预算费用为998.35万元,变更施工图预算费用11806.99万元,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费用为10808.64万元,对比送审设计变更增加费用11167.57元核减358.93万元。调整原因主要为变更前部分工程数量统计有误,如:利用土方、借土填方等问题;变更后部分工程数量少计、多计或漏计,如马望大桥段重复计算混凝土墙身数量、重复计算挡土墙基础混凝土垫层、泥结石路面数量有误等;部分分项定额套用及消耗调整不合理,如临时道路、承包人驻地建设、打拔钢板桩、铺(植)草皮、水泥土墙处连板混凝土、工字钢、水泥搅拌桩等。详见附件。

附件: 揭阳至惠来高速公路涉北港运河段工程设计变更预算的审查意见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2020年2月12日

